

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 (函)

公會地址：(801)高雄市前金區市中一路167號5樓

電話：(07)241-3881

受文者：全體會員旅行社

速別：普通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旅行(110)良字第161號

主旨：有關國立故宮博物院提供遊客於暑假期間（110年7月1日至8月31日）憑嘉義縣市合法旅宿住宿或訂房證明，即可兌換南部院區免費入場參觀券之優惠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1. 依據交通部觀光局110年5月17日觀業字第1100908066號函轉國立故宮博物院110年5月3日台博南字第1100003752號函辦理。
2. 憑嘉義縣市合法旅宿住宿或訂房證明，即可於住宿當日或隔日至該院南部院區，依住宿人數兌換當日免費入場參觀券，請各會員旅行社務必向旅宿業者索取訂房或住宿證明，以利該院檢核。
3. 另10人以上團體參觀，請依規定租用團體語音導覽設備團進團出，並先至該院官網預約 <https://tickets.npm.gov.tw/>，以免久候。

理事長

吳盈良